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黃惠琴
電話：5220097*15
電子信箱：05345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新科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7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20087886號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第2035期閩南語拼音研習班課表、第2045期客家語拼音研習班課表、研習須知
(376580000A_1120087886_ATTACH1.pdf、376580000A_1120087886_ATTACH2.
pdf、376580000A_1120087886_ATTACH3.pdf)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辦理「第2035期112年閩南語拼音研習班
(二)」及「第2045期112年客家語拼音基礎暨教學研習班
(二)」，請貴校公告並鼓勵相關人員報名參加，詳如說
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6月1日臺教社(四)字第112240212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落實本土語言教學工作，提升全國教師閩南語、客家語拼音教學專業知能，並鼓勵全民參與本土語言學習，爰辦理此研習活動。
- 三、請貴校鼓勵對閩南語、客家語拼音學習或教學有興趣的教師、本土語言教學支援工作人員（支援教師），以及其他有意學習本土語言相關知能者踴躍參加。
- 四、本府同意，參加人員，公（差）假登記。
- 五、旨揭研習班地點、時間等相關事宜如下：

(一)研習時間：

教務處 112/06/07 13:31



1120002892

有附件

1、閩南語拼音：112年7月25日（星期二）至27日（星期四）。

2、客家語拼音：112年8月9日（星期三）至11日（星期五）。

(二)研習地點：國家教育研究院三峽總院區（新北市三峽區三樹路2號）。

(三)研習人數：

1、閩南語拼音：36人。

2、客家語拼音：35人。

(四)研習時數：21小時。

六、報名期間、方式等相關事項說明如下：

(一)報名期間：

1、閩南語研習：112年7月11日（星期二）早上9時起至13日（星期四）下午5時止，額滿截止。

2、客家語研習：112年7月26日（星期三）早上9時起至28日（星期五）下午5時止，額滿截止。

(二)報名方式：請上國家教育研究院網站報名，網址：

<https://workshop.naer.edu.tw/NAWeb/Services/wFrmRecent.aspx>

(三)錄取對象：以未曾參與過國教院110-111年辦理之拼音課程者優先，餘以報名先後順序錄取至額滿為止；如超過班級人數上限，將依順序列為候補。已錄取者若臨時有事無法出席，請務必於開課前以E-mail或電話告知國家教育研究院承辦人（聯絡電話詳課程表），以利依序遞補參訓，避免資源浪費。

(四)經審查通過錄取者始得參加本研習，國家教育研究院將
e-mail寄發通知信，或可自行於報名系統查詢。

七、有關課程表及研習須知等相關資訊，請參見附件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訂

線

